

证券代码：300473

证券简称：德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6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9日（星期四）下午14:30；

2、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5月2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9日9:15-15:00。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阜新市细河区开发大街59号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张磊先生作为主持人；

6、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191人，代表股份58,310,954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623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7人，代表股份42,521,301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164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84人，代表股份15,789,653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4586%。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84人，代表股份3,938,553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088%。

7、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697,7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651%；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75%；弃权16,1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4%。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6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5452%；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0460%；弃权16,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088%。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包含 18 项子议案，需逐项表决，各子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2.01 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23,699,4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722%；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75%；弃权14,4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03%。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64,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5884%；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0460%；弃权

14,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656%。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2.02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和上市地点

表决情况：同意23,700,2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755%；反对157,3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91%；弃权15,6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53%。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65,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6087%；反对157,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952%；弃权15,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961%。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2.03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对象及认购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23,700,2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755%；反对157,3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91%；弃权15,6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53%。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65,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6087%；反对157,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952%；弃权15,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961%。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2.04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价格、定价原则

表决情况：同意23,698,2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672%；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75%；弃权15,6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53%。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63,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5579%；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0460%；弃权15,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961%。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2.05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交易对价及定价依据

表决情况：同意23,698,2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672%；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75%；弃权15,6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53%。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63,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5579%；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0460%；弃权15,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961%。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2.06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表决情况：同意23,697,7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651%；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75%；弃权16,1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4%。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6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5452%；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0460%；弃权16,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088%。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2.07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锁定期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23,697,7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651%；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75%；弃权16,1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4%。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6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5452%；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0460%；弃权16,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088%。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2.08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23,697,7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651%；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75%；弃权16,1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4%。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6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5452%；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0460%；弃权16,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088%。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2.09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债权债务处理及人员安置

表决情况：同意23,697,7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651%；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75%；弃权16,1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4%。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6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5452%；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0460%；弃权16,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088%。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2.10 过渡期损益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23,686,8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194%；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75%；弃权27,0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31%。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52,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2685%；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0460%；弃权2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855%。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2.11 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和上市地点

表决情况：同意23,698,9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701%；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75%；弃权14,9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4%。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6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5757%；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0460%；弃权1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783%。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2.12 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23,698,9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701%；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75%；弃权14,9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4%。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6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5757%；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0460%；弃权1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783%。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2.13 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价格、定价原则

表决情况：同意23,698,9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701%；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75%；弃权14,9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4%。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6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5757%；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0460%；弃权1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783%。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2.14 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募集配套资金金额

表决情况：同意23,698,9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701%；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675%；弃权14,9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4%。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6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5757%；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0460%；弃权1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783%。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2.15 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一发行股份的数量、占发行前后总股本的比例

表决情况：同意23,698,9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701%；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75%；弃权14,9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4%。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6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5757%；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0460%；弃权1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783%。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2.16 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一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表决情况：同意23,698,9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701%；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75%；弃权14,9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4%。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6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5757%；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0460%；弃权1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783%。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2.17 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一锁定期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23,698,9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701%；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75%；弃权14,9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4%。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6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5757%；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0460%；弃权1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783%。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2.18 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23,698,9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701%；反对158,2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29%；弃权16,0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6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5757%；反对158,2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0180%；弃权1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062%。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698,9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701%；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75%；弃权14,9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4%。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6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5757%；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0460%；弃权1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783%。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699,4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722%；反对158,8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54%；弃权14,9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4%。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64,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5884%；反对158,8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0333%；弃权1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783%。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698,9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701%；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75%；弃权14,9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4%。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6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5757%；反对159,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0460%；弃权1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783%。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745,5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653%；反对109,1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72%；弃权18,5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5%。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810,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7589%；反对109,1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7714%；弃权

18,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697%。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重组上市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698,9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701%；反对155,7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24%；弃权18,5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5%。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6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5757%；反对155,7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546%；弃权18,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697%。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742,5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527%；反对112,1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98%；弃权18,5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5%。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807,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827%；反对112,1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476%；弃权18,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697%。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742,5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527%；反对112,1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98%；弃权18,5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5%。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807,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827%；反对112,1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476%；弃权18,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697%。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742,5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527%；反对112,1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98%；弃权18,5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5%。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807,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827%；反对112,1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476%；弃权18,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697%。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742,5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527%；反对112,1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98%；弃权18,5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5%。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807,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827%；反对112,1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476%；弃权18,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697%。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八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742,6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531%；反对112,1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98%；弃权18,4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1%。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808,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853%；反对112,1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476%；弃权1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672%。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742,6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531%；反对115,7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49%；弃权14,8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808,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853%；反对115,7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9390%；弃权14,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758%。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742,6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531%；反对115,7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49%；弃权14,8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808,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853%；反对115,7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9390%；弃权14,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758%。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业绩补偿协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742,6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531%；反对115,7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49%；弃权14,8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808,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853%；反对115,7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9390%；弃权14,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758%。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745,6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657%；反对112,7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723%；弃权14,8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81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7614%；反对112,7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628%；弃权14,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758%。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前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745,6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657%；反对112,7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723%；弃权14,8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81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7614%；反对112,7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628%；弃权14,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758%。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753,6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92%；反对101,0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33%；弃权18,5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5%。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819,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9645%；反对101,0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5657%；弃权18,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697%。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745,6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657%；反对109,1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72%；弃权18,4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1%。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81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7614%；反对109,1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7714%；弃权1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672%。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745,6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657%；反对112,7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723%；弃权14,8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81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7614%；反对112,7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628%；弃权14,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758%。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

上表决有效通过。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745,6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657%；反对112,7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723%；弃权14,8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81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7614%；反对112,7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628%；弃权14,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758%。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745,6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657%；反对112,7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723%；弃权14,8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81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7614%；反对112,7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628%；弃权14,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758%。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加期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745,6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99.4657%；反对112,7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723%；弃权14,8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81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7614%；反对112,7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628%；弃权14,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758%。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702,0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831%；反对156,3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49%；弃权14,8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6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6544%；反对156,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698%；弃权14,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758%。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742,6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531%；反对115,7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49%；弃权14,8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808,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853%；反对115,7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9390%；弃权14,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758%。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8,142,8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16%；反对152,35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13%；弃权15,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1%。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70,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7306%；反对152,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8682%；弃权15,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012%。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标的公司不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745,6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657%；反对109,1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72%；弃权18,4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1%。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81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7614%；反对109,1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7714%；弃权1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672%。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3,702,07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831%；反对156,35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549%；弃权14,8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3,76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6544%；反对156,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698%；弃权14,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758%。

关联股东辽宁德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博有限公司及李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有效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崔小峰律师、贾诗韵律师见证并出具了《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关于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

《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关于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9日